

证券代码: 832896

证券简称: 道有道

主办券商: 国信证券

道有道（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诺本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根据《关于发布〈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通知》（股转系统公告〔2016〕63号）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自查，现将自查情况做专项说明如下：

公司2017年度使用的募集资金系通过2016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而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于2016年7月11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6年8月1日召开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6年第一次股票发行的相关议案。本次股票发行对象为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票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8.50元，向发行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32.4万股，共募集资金人民币8,000万元。2016年9月5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6]第116041号验资报告，对公司本次发行股票资金到位情况进行验资。

本次股票发行募集的资金主要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投入及与主营业务相关资源的直接及间接的投资并购。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要求，公司已于2016年8月14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关于授权公司财务部全权办理议案（一）相应资金监管专项账户设立及三方监管协议洽商、签订、履行事宜的议案》。2016年9月1日，公司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银行中关村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进行监管。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具体信息为：

户名：道有道（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北京银行中关村支行

账号：20000019104500012355722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2016年第一次募集资金余额为19,790.94元。2017年度产生的利息收入为37.74元，2017年公司共使用募集资金19,828.68元，用于主营业务相关投入。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序号	募集资金实际用途	使用金额（元）	是否与披露的股票发行方案一致
1	职工薪酬	19,428.68	是

2	银行手续费	400.00	是
	合计使用金额	19,828.68	
	2017年初余额	19,790.94	
	2017年度产生的利息	37.74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0.00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在 2017 年度的使用存在由专户划转到基本户的情形。主要原因是：公司员工薪酬（包括基本工资、社保及公积金）及税费等支出均固定使用基本户支付。公司根据每次实际支付的员工薪酬及税费等金额，将募集资金从专户划转到基本户，由基本户对外支付。公司 2017 年将本次募集资金由专户转入基本户一次，具体为 2017 年 8 月 9 日转入 19,428.68 元，已用于支付员工薪酬。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16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 80,000,000.00 元，产生的银行利息为 235,537.68 元，募集资金余额为 0 元，公司已注销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使用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与主营业务相关资源的直接及间接的投资并购	主营业务相关投入	合计
使用金额(元)	7,000,000.00	73,235,537.68	80,235,537.68

（四）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募集的资金均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投入及与主营业务相关资源的直接及间接的投资并购，使用用途没有发生变更。未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与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未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营业务的公司。

道有道根据每次实际支付的员工薪酬及税费等金额，将募集资金

从专户划转到基本户，由基本户对外支付。基本户收到专户划转的资金，公司按照“转入多少转出多少”的原则，将上述款项实际对外支付。募集资金专户划转资金到基本户仅发生在公司需要支付的员工薪酬及相关税费方面。公司的募集资金使用与发行方案中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一致。

为规范公司的募集资金管理行为，加强对募集资金的管理，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之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已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已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道有道（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3月29日